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2169926
聯 絡 人：黃千桂05-2254321#363
電子郵件：tina7335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世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53261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來文.pdf (110ED26667_1_101026142171.pdf)

主旨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自110年8月10日至110年8月23日繼續維持二級警戒，有關防疫照顧假申請對象與期間（詳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6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0004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含嘉大附小)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幼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